

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意外伤害保险附加节假日双倍给付 保险（2025 版）（互联网专属）条款

总则

第一条 本附加险保险合同（以下简称“本附加险合同”）附加于各类个人意外伤害保险合同（以下简称“主险合同”），依主险合同投保人的申请，经保险人审核同意而订立。主险合同效力终止，本附加险合同效力亦终止；主险合同无效，本附加险合同亦无效。主险合同与本附加险合同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险合同为准。本附加险合同未约定事项，以主险合同为准。

第二条 除另有约定外，保险金的受益人为被保险人本人。

保险责任

第三条 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在节假日遭受主险合同责任范围内的意外伤害事故，并自该意外伤害发生之日起180日内因该意外伤害身故或残疾的，保险人在主险合同项下按照主险合同的约定给付身故保险金或残疾保险金后，按照同等金额在本附加险合同项下给付保险金。

保险金的申请

第四条 保险金申请人向保险人申请给付本附加险的保险金时，应提交保险事故发生在节假日的证明材料。

释义

【保险金申请人】指受益人或被保险人的继承人或依法享有保险金请求权的其他自然人。

【节假日】指以下两类节假日：

1.法定节假日：《全国年节及纪念日放假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95 号，若后续修改则以最新办法为准）中规定的“全体公民放假的节日”以及与节日相连的放假调休日，具体休假时段以每年国务院发布为准；

2.周末假日：即周六、周日。

但节假日不包括因国务院安排调休形成的工作日、国务院规定的一次性全国假日及地方性假日。

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意外伤害保险附加节假日双倍给付保险（2025 版）（互联网专属）

费率

如国家、属地相关政策有明确要求，则使用以下费率规章时应优先服从相应要求。

一、基准费率

基准保费为：主险年保险费的 8%。

二、费率调整系数

注：该附加险无费率调整系数。

三、保险费计算公式

该附加险保险费等于主险年保险费的 8%。

注：该保险费为年保险费。

四、短期费率表

保险期间 (个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百分比(%)	25	35	45	55	65	70	75	80	85	90	95	100

注：除保险合同另有约定外：

1. 保险期间在 15 日以上(不含 15 日)，不足 1 个月的，按 1 个月计算；保险期间在 1 个月以上，不足 2 个月的，按 2 个月计算；保险期间在 2 个月以上，不足 3 个月的，按 3 个月计算，依此类推；

2. 保险期间在 8 日至 15 日之间(含 8 日及 15 日)，短

期费率为年费率的 15%;

3. 保险期间在 7 日以下 (含 7 日), 短期费率为年费率的 10%。